正本

吉林省大安市2024年小型农田水利建设项目

合同编号：

施 工 合 同

发包人：大安市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

承包人：吉林省迎顺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二〇二四年八月

CS 扫描全能王
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

合同协议书

大安市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（发包人名称，以下简称“发包人”）为实施 吉林省大安市2024年小型农田水利建设项目（项目名称），已接受 吉林省迎顺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承包人名称，以下简称“承包人”）对该项目 / 标段施工的投标。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。

1、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：

(1）中标通知书；

(2）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；

(3）专用合同条款；

(4）通用合同条款；

(5）技术标准和要求；

(6）图纸；

(7）已标价工程量清单；

(8）其他合同文件。

2．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，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，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。

3．签约合同价：人民币(大写)壹佰玖拾陆万捌仟伍佰贰拾伍元整(￥1968525 元)。

4．承包人项目经理：　　李伟　　

5．工程质量 符合《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》（SL176-2007）及《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》（SL223-2008）标准的合格工程 。

6．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、完成及缺陷修复。

7．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、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。

8．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，工期为 183 日历天（开工日期 2024 年 08 月 20 日，完工日期 2025 年 02 月 20 日）。

9.本协议书一式　陆　份，甲方 肆 份，乙方 贰 份。

10．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。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。

CS 扫描全能王
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

发包人：大安市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

（盖单位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（签字）

2024年9月2日

承包人：吉林省迎顺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（盖单位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（签字）

2024年9月2日

扫描全能王
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